2026 年「美哉！靜思堂」寫生比賽簡章

壹、活動目的

一、推動美感教育與藝術素養，培養學生以觀察、構圖、色彩表現自然與建築景觀的能力。
二、以花蓮慈濟文化園區（靜思堂周邊）為戶外教室，引導學生進行場域探索與地方文化學習。
三、透過假日時光，大手牽小手共同親近自然，促進親子共學與在地認同，展現花蓮人文風景之美。

貳、辦理單位

指導單位：花蓮縣政府
主辦單位：佛教慈濟慈善事業基金會
協辦單位：花蓮縣國民教育輔導團藝術領域分團
承辦單位：慈濟花東區委員慈誠聯誼會、慈濟花東區教育功能團隊

參、參加對象與分組

一、參加對象：全臺公私立高中職、國中、國小及幼兒園在學學生。
二、比賽分組：高中職組、國中組、國小高年級組、國小中年級組、國小低年級組、幼兒園組。

肆、比賽時間與地點

一、比賽時間：115 年 03 月 21 日（星期六）9:00-12:00
二、比賽地點：花蓮慈濟文化園區（花蓮市中央路三段 701 號至 707 號）
三、報到地點：靜思堂「銅門前」。
四、交通接駁：備花蓮火車站至花蓮慈濟文化園區定點定時接駁，如有搭乘需求，請於報名表中填寫。

伍、報名方式

一、報名方式：線上報名（報名網址 https://forms.gle/WfKAwUVdtEGYWA5M9）。
二、報名期間：即日起至 115 年 03 月 09 日（星期一）23:59 止。
三、比賽費用：免費參加。

陸、比賽方式與作畫規範

一、畫紙與規格

（一）畫紙：現場發放幼兒園、國小低年級組 8 開，其餘為 4 開（4K）比賽專用畫紙，每人限領取 1 張。

（二）驗證：畫紙背面將加蓋比賽專用戳章或識別標記；使用非指定畫紙者不列入評審。
（三）作品資訊：請依附件一「作品資料表」規定填寫並黏貼於作品背面指定位置。

二、媒材與工具

（一）媒材：不限（如水彩、彩色鉛筆、粉彩、蠟筆、壓克力顏料等），惟不得使用數位平板、電腦繪圖或列印拼貼。
（二）工具：畫板、畫架、畫具等請自備。(童軍椅或野餐墊請自行斟酌準備)

三、作品主題

主題：「美哉！靜思堂」—以園區建築、景觀與人文風景為觀察對象，擇一場景寫生創作。可自由取景與表現方式，但不得以照片投影、格線轉描或臨摹他人作品。

四、作品交件

（一）每人限交 1 件作品。
（二）115 年 03 月 21 日（星期六）11:30-12:00 於指定位置繳交，逾時未交件視同棄權。
（三）交件時請一併繳交：作品、作品資料表及作品授權/個資同意書（未滿 18 歲者需法定代理人簽名）。

柒、活動流程

1. 08:30-09:00 報到、領取比賽用紙與注意事項說明
2. 09:00-11:30 現地寫生創作
3. 11:30-12:00 作品交件並領取參加獎（請預留排隊時間）

捌、評審方式

（一）參賽資格審查：依據本辦法審定。
（二）參賽作品審查：由本會邀請藝術相關專家學者組成評審委員會。
（三）評分標準：主題表現 40%、構圖與技巧 30%、色彩運用 20%、整體完成度 10%。
（四）如作品未達評審水準，評審委員得決議獎項從缺或調整錄取名額。

玖、獎勵方式

第一名：各組 1 名（共 6 名），禮券新台幣 1,000 元及獎狀乙紙。
第二名：各組 2 名（共 12 名），禮券新台幣 800 元及獎狀乙紙。
第三名：各組 3 名（共 18 名），禮券新台幣 500 元及獎狀乙紙。
佳作：佳作名額由評審委員視作品水準決定，禮券新台幣 300 元及獎狀乙紙。
參加獎：於交件時領取（數量有限，送完為止）。

拾、得獎公告、頒獎及展出

（一）得獎公告：115 年 04 月 20 日（星期一）公布，並以電子郵件或簡訊通知得獎者，餘不另行個別通知。

（二）頒獎日期：115 年 05 月 03 日（星期日）10:00 與作品展揭幕同日辦理。

（三）作品展出：得獎及入選作品將於指定場域展出（展期與地點以公告為準）。

拾壹、著作權與授權

（一）參賽作品之著作權歸作者所有。

（二）完成報名即視為認同本辦法，報名時已詳讀所有規定，並同意授權主辦單位就本活動之宣傳、展覽、出版、媒體報導與教育推廣等目的，得以非專屬、無償方式重製、公開展示、公開傳輸及編輯排版使用（含合理尺寸調整與必要之裁切），不受地域與期間限制。

拾參、個資與肖像

（一）本活動蒐集之個人資料僅用於報名、聯繫、得獎公告、獎狀製作及活動相關行政作業。

（二）活動現場可能進行拍攝與錄影，用於活動紀錄、新聞發布及宣傳；報名即視為同意本人及同行者肖像於前述合理範圍內使用。

（三）本活動報名者之個人資料依據「個人資料保護法」及相關規定辦理，所蒐集的個人資料僅限於本活動相關作業使用，非經當事人同意，不會將個人資料作他使用。

拾肆、安全、保險與天候應變

（一）主辦單位將視活動需求辦理公共意外責任保險；參賽者如需個人旅平險請自行加保。

（二）參賽者請自備防曬、防蚊、雨具與飲水。

（三）幼兒園與國小參賽者，請由家長或師長陪同。

（四）若遇天災或不可抗力因素，主辦單位得延期或取消，並以主辦單位公告為準。

拾伍、附則

（一）參賽者報名即視為已詳閱並同意本簡章各項規定。

（二）本簡章如有未盡事宜，主辦單位得隨時補充修正並公告；活動相關解釋權歸主辦單位。

拾陸、聯絡方式

聯絡單位：佛教慈濟慈善事業基金會（活動承辦窗口-呂鳳瑛）

地址：970 花蓮市中央路三段 703 號

電話：03-8560260 分機 4004

附件 1 2026 年「美哉!靜思堂」寫生比賽

作品資料表暨著作財產權讓與及個資告知同意書

<table>
<tr><td colspan="2">作品標籤表
為便於評審作業，請於作品背面浮貼作品標籤表</td></tr>
<tr><td colspan="2">編號(主辦單位填寫)：</td></tr>
<tr><td colspan="2">參賽者姓名：</td></tr>
<tr><td colspan="2">參賽組別：　□高中/職組　□國中組　□國小高年級組
□國小中年級組　□國小低年級組　□幼兒組</td></tr>
<tr><td colspan="2">學校名稱：</td></tr>
<tr><td>家長姓名：</td><td>手機：
EMAIL：</td></tr>
</table>

20250609

財團法人中華民國佛教慈濟慈善事業基金會

蒐集個人資料告知事項暨當事人同意書

財團法人中華民國佛教慈濟慈善事業基金會（下稱本會）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、本會之個人資料保護政策及辦法，在向您蒐集個人資料前，依法向您告知下列事項，敬請詳閱：

一、 本會基於章程業務、活動、社會服務、行政管理及宣傳推廣活動等目的，蒐集、處理及利用個人資料。

二、 本會蒐集之個人資料類別如填寫頁所示，請您填寫正確且最新及完整的個人資料，若有任何異動，請即時向本會更正。

三、 本會蒐集、處理、利用、傳輸您個人資料之期間、地區、對象及方式如下：

（一）期間：本會僅於特定目的存續期間利用您個人資料，但因執行職務或業務所必須或經您同意者，不在此限。

（二）地區：本會執行職務或業務之國內外地區。

（三）對象：您個人資料將使用在本會、其他本會志業體、受本會委託處理相關事務之第三人、因履行契約所必要之第三人、其他業務相關之第三人、政府機構、其他未受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限制國際傳輸之接收者。

（四）方式：您個人資料將以自動化機器或其他非自動化之利用方式，並以合理方式使用。利用方式包括但不限於以言詞、書面、電話、簡訊、電子郵件、傳真、電子文件或其他合於當時科學技術之適當方式。

四、 您得到本會官網聯絡窗口，就您個人資料向本會行使以下權利：(一)查詢或請求閱覽。(二)請求製給複製本。(三)請求補充或更正。(四)請求停止蒐集、處理及利用。(五)請求刪除。

本會得依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法律規定、執行職務及業務所必須或經您書面同意時，拒絕您行使上述權利。

若您因行使上述權利，而致權益受損時，本會將不負相關賠償責任。

五、 您得自由選擇提供個人資料，如選擇您不提供個人資料，本會可能無法提供蒐集目的之相關服務。

六、 若因本同意書涉訟，您同意以中華民國法律為準據法，並以臺灣花蓮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。

七、 您同意本會留存此同意書，供日後取出查驗。

※您於相關文件填寫個人資料，即視為同意個人資料提供予本會，代表：

您已閱讀、瞭解並同意接受本同意書之規定，並同意本會於所列蒐集目的之必要範圍內，蒐集、處理及利用本人之個人資料。

若您未滿十八歲，您確認已經法定代理人閱讀、瞭解並同意本同意書之所有內容，並遵守本同意書所有規範，始得填寫。

若您是代填報者，您保證已向個人資料所有人說明本同意書之內容，並獲得個人資料所有人之同意，始填報相關個人資料。

□本人已詳閱 2026 年「美哉！靜思堂」寫生比賽簡章及佛教慈濟慈善事業基金會個人資料蒐集同意書，同意遵守相關規定，並保證參賽作品均為本人創作，絕無侵害他人著作權或違反其他法律情事，若涉抄襲或仿冒情事，經評審委員裁決認定後，除取消參賽資格外，並自行負擔法律責任。

□本人同意授權主辦單位就本活動之宣傳、展覽、出版、媒體報導與教育推廣等目的，得以非專屬、無償方式重製、公開展示、公開傳輸及編輯排版使用（含合理尺寸調整與必要之裁切），不受地域與期間限制。除頒給本比賽之獎勵外，均不另予通知及致酬。

□本人所提供之參賽資料均屬實，如有違反，主辦單位可取消得獎、入選等資格及追回獎狀、獎金之權利，本人不得提出任何異議。謹此聲明。

此致 佛教慈濟慈善事業基金會

參賽者簽名：_____

參賽者之法定代理人或監護人簽名： _____